

证券代码: 002457 证券简称: 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 2018-046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陈家兴先生通知，其于2018年6月27日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并与当日办理完毕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陈家兴	否	1,500,000	2017年6月28日	2018年6月27日	长江证券	4.44	初始质押
		550,000	2017年8月4日	2018年6月27日	长江证券	1.63	补充质押
		337,352	2018年6月25日	2018年6月27日	长江证券	1	补充质押
		190,000	2018年6月25日	2018年6月27日	长江证券	0.56	补充质押
合计		2,577,352				7.63	

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陈家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774,705股，占公司总股本10.08%；陈家兴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6,3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7.87%，占公司总股本的7.85%。

二、备查文件

- 1、长江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两方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4日